

# 人类的故事

*The Story of Mankind*

[美] 房龙 著  
秦立彦 冯士新 译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人类的故事

*The Story of Mankind*

[美]房龙 著  
秦立彦 冯士新 译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类的故事/(美)房龙著;秦立彦,冯士新译.  
2 版.一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1  
(世界名著译丛)  
ISBN 7-5633-3781-4  
I . 人… II . ①房… ②秦… ③冯… III . ①人类  
学-通俗读物 ②世界史-通俗读物 IV . ①Q98 - 49 ②  
K1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94489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邮政编码:541004)  
(网址:www.bbtpress.com)

出版人:萧启明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010 - 64284815

北京世艺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乔庄村 邮政编码:101100)

开本:635mm × 965mm 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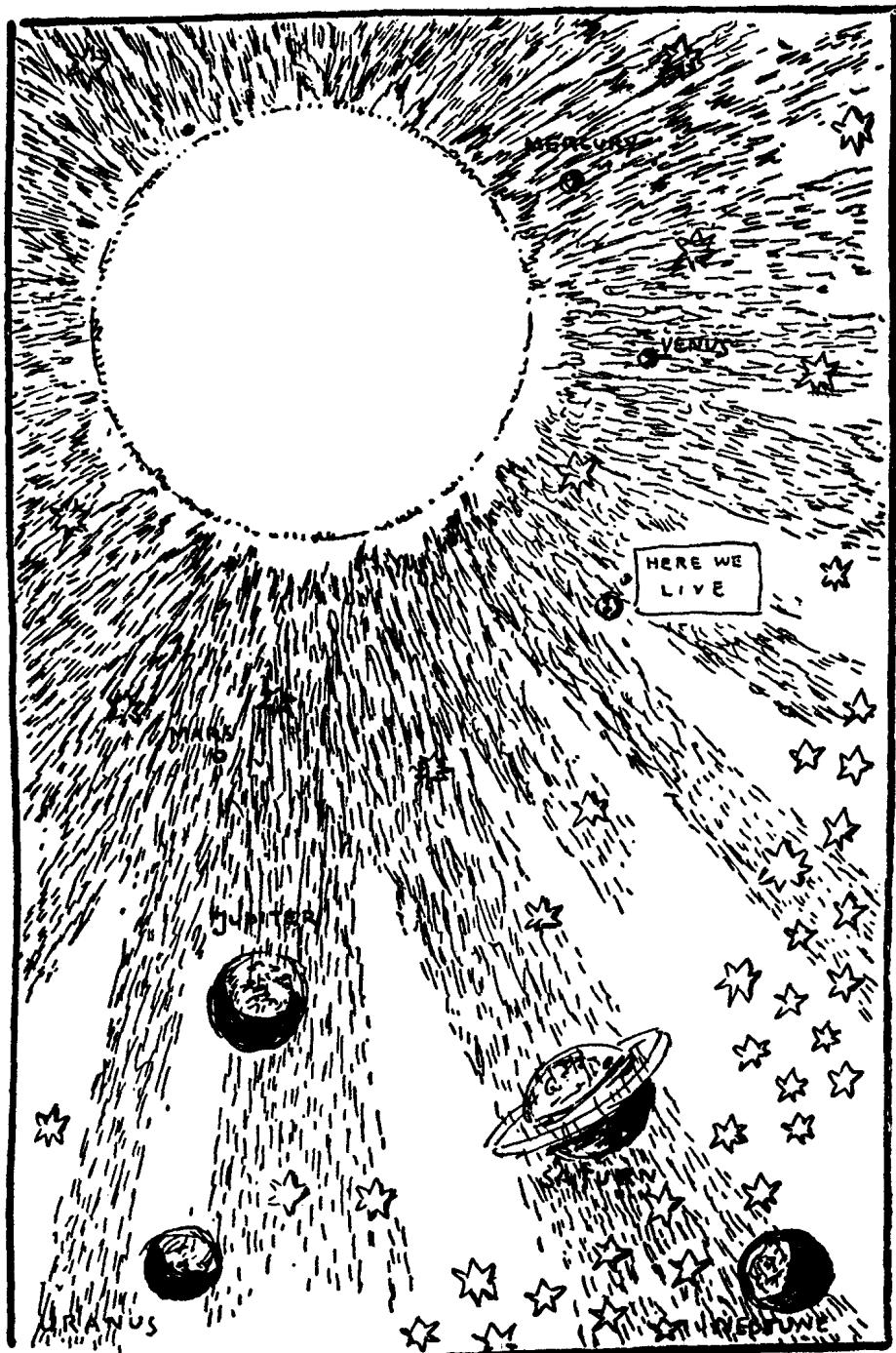
印张:21.5 字数:221 千字

2004 年 1 月第 2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 001 ~ 7 000 定价:49.80 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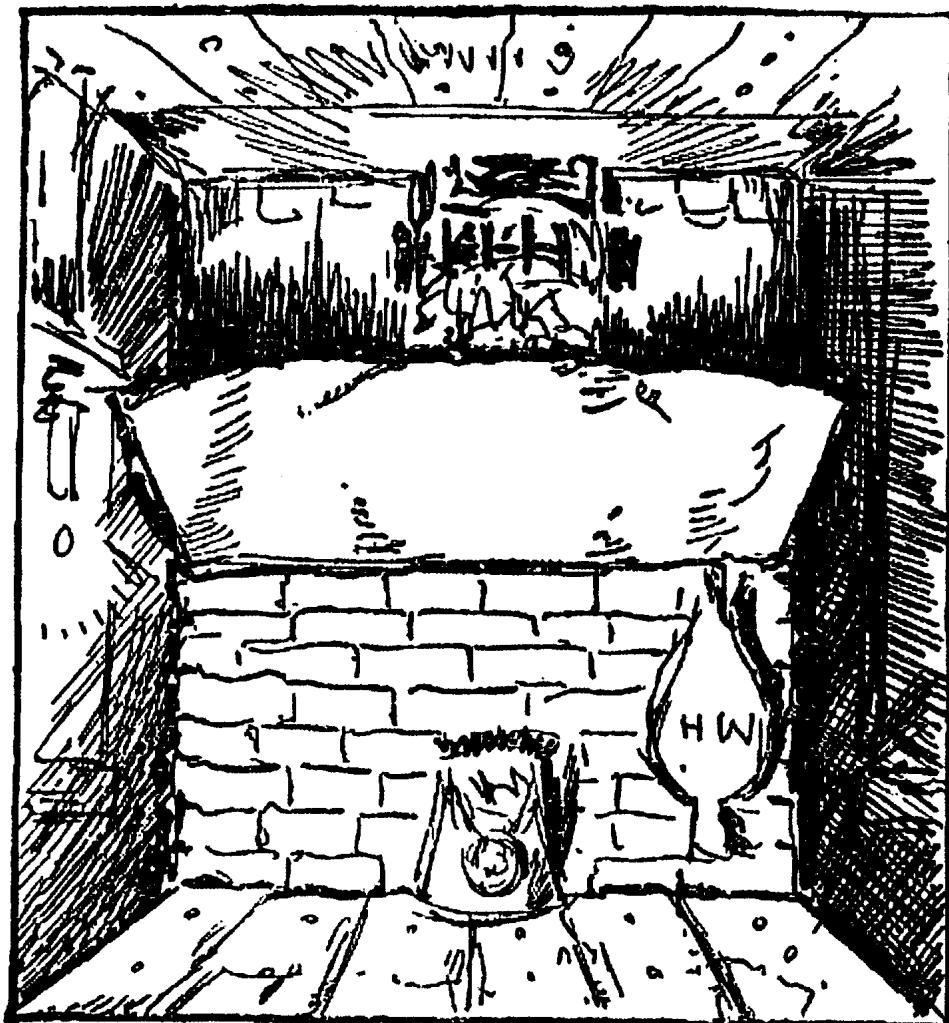


我们的历史，发生在浩瀚宇宙中的一个小小星球上

## 献给杰米

一本书要是没有图画，能有什么用？

——艾丽丝



# 前言

给汉斯杰与威廉：

我十二三岁的时候，我的一个叔叔（是他教我热爱书籍和绘画）答应带我进行一次值得回味的探险。我将跟他一起，登上鹿特丹的老圣劳伦斯塔顶。

就这样，在天气晴好的一天，一位教堂司事拿了一把大钥匙（像圣彼得的钥匙那么大），打开了一道神秘的门。他说：“等你回来，想出去的时候，按门铃就行。”生锈的古老铁链子发出沉重的轧轧声，他就这样把我们与外面喧嚣的街道隔开了，我们被锁进了一个充满奇特新体验的世界。

我平生第一次面对触耳可闻的寂静。爬完了第一道楼梯后，在我对自然现象的有限知识中，又添了一个新发现——触手可及的黑暗。一支火柴告诉我们朝上去的路在哪里。我们到了上面一层，然后又是上一层，直到我已经记不清是第几层了，然后又是一层。突然，我们周围有了足够的光亮。这一层跟教堂的顶在同一个高度，被当做储藏室使用。几英寸厚的灰尘下，覆盖着一个神圣信仰的弃物，这城中的好居民多年前就已抛弃那一信仰了。这些东西对我们的祖先曾经意味着生与死，现在则成了垃圾。兢兢业业的老鼠，在雕刻的神像里筑了自己的窝。永远警觉的蜘蛛，则在一位和蔼圣人

伸出的胳膊之间忙碌着。

再往上一层，我们才知道刚才的光来自哪里。敞开的大窗户上筑着粗大的铁栏，这又高又荒凉的一间屋子，成了几百只鸽子的巢穴。风从铁栏中吹进来，空气中充满了奇特、悦耳的音乐。这是我们下面的市井之声，但由于距离遥远，这声音已经被净化了。大车轰隆声，马蹄得得声，起重机和滑轮的轧轧声，耐心的蒸汽机发出的嘶嘶声（它以成百上千种方式，干着人该干的活）——这些都融合为一种轻柔的、沙沙的低语，鸽子震颤颤的咕咕叫声，则衬托在这美丽的背景前面。

楼梯到这里就结束了，梯子则从这里开始。第一节梯子很古老，滑溜溜的，叫人不得不小心地用脚摸索。爬过这段梯子后，又是一个新的、更大的奇观——城市的大钟。我看到了时间的心脏。我可以听到快速行走的秒针的沉重脉搏——一声、两声、三声，一直到六十声。然后突然出现了一种战栗，似乎大钟所有的轮子都停止了走动，一分钟的时间就这样被从永恒中切割了下来。大钟不停步地又开始了下一分钟：一分钟——两分钟——三分钟。直到最后，一声轰鸣，似在发出警告，许多轮子摩擦在一起，然后在我们头顶上发出雷鸣般的声音，向世界宣告正午的来临。

再往上一层是钟楼。有精美的小钟，以及可畏的大钟，中间是最大的钟。当我夜半听到它的声音时，我会不寒而栗，因为那预示着出现了火情或洪水。它孤独而庄严，似乎在反思着过去六百年的历史，在这六百年里，它分享着鹿特丹市民的苦乐。它周围整齐地挂着小钟，仿佛老式药房里整齐排列的蓝色罐子一样。每两周的时间，乡村百姓会来赶集，或买或卖，探听大千世界的新闻，这时，这些钟就为他们演奏一首美妙的音乐。角落里则有一口黑色大钟，孑然独立，远离众人，无声而又严厉——这是宣布死亡的钟。

再往上去又是黑暗，又是更多的梯子，比我们刚刚爬过的更陡、更险，然后就突然是宏阔天宇的清新空气了。我们已经到了最高的阁楼，头上是天空，脚下是城市：一个小小的玩具般的城市，里面

是忙碌的蝼蚁般的人们来去匆匆，每个人都一心想着自己的事。在石头的城墙之外，则是开阔原野的苍茫绿色。

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广大的世界。

从那以后，一有机会，我就爬到塔顶上自娱自乐。爬起来并不容易，但我爬那些楼梯费的力气完全值得。

而且，我也知道我的回报将是什么。我会看到大地和天空，我会听到我的好友更夫讲的故事——他住在一个小棚子里，在阁楼避风的一角。他照管大钟，是这些钟的父亲。他还发出火警。但他也有很多闲暇的时间，那时他就吸着烟斗，悠然地想着他的事。他在几乎五十年前上过点儿学，很少读什么书，但他在塔顶上住了这么多年，已经吸取了那从四面环抱着他的广大世界的智慧。

关于历史，他知道得很多，对他来说历史是活生生的。他会指着河的一个转弯处说：“在那，那儿，我的孩子，你看到那些树了吗？奥兰治公爵就是在那儿凿开大堤，淹了地面，拯救了莱顿 [荷兰西部城市。——译者]。”或者，他会给我讲老默兹河 [西欧河流，在荷兰入海。——译者] 的故事，一直讲到这条宽阔的河不再是个方便的港口，而是成了一条奇妙的“大道”，载着勒伊特与特龙普的船 [都是荷兰17世纪的海军将军。——译者]，踏上他们那著名的最后一次征程。后来他们为了让大海属于所有人，献出了生命。

我们还看到了那些小村庄，环绕在佑护它们的教堂周围，多年前，那教堂曾是它们的圣人保护者的家。在远方，我们可以看到戴尔夫特 [荷兰城市。——译者] 的斜塔。沉默者威廉 [指威廉一世 (1533~1584)，领导荷兰反抗西班牙国王，被西班牙刺客暗杀。——译者] 就是在离它的穹拱不远的地方被暗杀的。也就是在那儿，格劳秀斯 [1583~1645，荷兰法学家和诗人。——译者] 学会了造自己的第一个拉丁句子。再朝远处，是又长又低矮的高德教堂，那是伊拉斯谟 [1469? ~1536，荷兰人文主义者。——译者] 最早的家园。历史证明，他的智慧的力量，胜过好几个皇帝的大军，整个世界都知道这个在救济院出生的人的大名。

最后是无边大海的银色海岸线。就在我们脚下，与大海形成鲜明对比的，则是斑驳的屋顶、烟囱、房子、花园、医院、学校、铁路，我们称之为我们的家，但这座塔让我们以一种新眼光看待我们的家。混乱嘈杂的街道、集市、工厂、作坊，成了人类能力与意志的清晰表述。最好的东西，则是从四面包围着我们的辽阔、辉煌的过去。当我们重回到日常的生活中，这过去会给我们新的勇气，来面对未来的问题。

历史就是雄伟的经验之塔，是时间在过去时代的无边原野中构筑起来的。想到达这一古老建筑的顶部，看到全貌，并非易事。塔里没有电梯，但年轻人的双脚是强有力的，能登上去。

现在，我把打开大门的钥匙给你们。

你们回来的时候，就会明白我为什么热衷于此。

亨德里克·威廉·房龙



在北方一个叫斯维斯约德的土地上，耸立着一块巨石。它有一百英里高，一百英里宽。每隔一千年，就有一只小鸟飞到这块石头上，磨砺自己的喙。

巨石就这样被磨光之后，永恒中才过了一天。

# 目 录

## CONTENTS

前 言	1
1 舞台布景	1
2 我们最早的祖先	5
3 史前人类	7
4 象形文字	9
5 尼罗河谷地	14
6 埃及的故事	18
7 两河流域	20
8 苏美尔人	21
9 摩 西	25
10 腓尼基人	29
11 印欧人	31
12 爱琴海	33
13 古希腊人	37
14 古希腊城市	39
15 古希腊的自治	41
16 古希腊生活	44
17 古希腊戏剧	47
18 波斯战争	51
19 雅典对斯巴达	55
20 亚历山大大帝	57
21 小 结	59
22 罗马与迦太基	61
23 罗马的崛起	70
24 罗马帝国	72
25 拿撒勒的约书亚	81
26 罗马的覆亡	85
27 教会的崛起	89

28 穆罕默德	93
29 查理大帝	98
30 北欧人	102
31 封建社会	105
32 骑士制度	108
33 教皇对皇帝	111
34 十字军东征	115
35 中世纪的城市	119
36 中世纪的自治	126
37 中世纪世界	129
38 中世纪的贸易	135
39 文艺复兴	139
40 表现的时代	149
41 大发现	153
42 佛陀与孔子	164
43 宗教改革	172
44 宗教战争	180
45 英国革命	190
46 势力均衡	203
47 俄罗斯的崛起	206
48 俄罗斯对瑞典	211
49 普鲁士的崛起	215
50 重商主义	219
51 美国革命	222
52 法国革命	228
53 拿破仑	242
54 神圣同盟	251
55 大反动	259
56 民族独立	264
57 发动机的时代	279
58 社会革命	288
59 解放	292
60 科学的时代	299
61 艺术	303
62 殖民扩张与战争	313
63 新世界	322
64 颠扑不破的真理	328

# 舞 台布景

我们生活在一个巨大问号的阴影下。

我们是谁？

我们来自哪里？

我们去向何方？

我们凭着韧性与勇气，慢慢地把这个问号一步步推向遥远的地平线，  
并想推过地平线——我们希望在那儿能找到答案。

我们并没走出多远。

我们所知仍很少，但我们已经到了这样一个程度：我们能相当准确  
地猜测很多事。

洪水冲刷  
着地球



在这一章里，我将凭我们现有的知识告诉你，当人类第一次出现的时候，舞台布景是怎样的。

如果我们把动物在地球上生存的时间，表示成这么长的一条线，那么下面那条小小的线，就能代表人类（或者多多少少类似人的生物）在地球上生活的时间。

人类是最后一个登场的，但却是第一个用自己的大脑来征服自然力量的。就是由于这个原因，我们要研究人类，而不是研究猫、狗、马或什么别的动物——而这些动物身后，也都有自己非常有趣的发展过程。

就我们所知，我们居住的这个星球一开始是个燃烧的大火球，是浩瀚的宇宙海洋中的一小团云烟。慢慢地，经过了几百万年，地球表面烧光了，外面覆盖了薄薄的一层岩石。倾盆大雨下个不停，落在这毫无生气的岩石上，磨蚀了坚硬的花岗岩，把泥沙带入山谷——在冒着热气的地球上，这些山谷隐藏在高高的悬崖之间。

最后，时机到了，太阳冲破乌云，它看到这个小星球上有几个小水洼——这些水洼后来发展成了东西半球浩淼的海洋。

然后有一天，伟大的奇迹发生了。本是无生命的东西，却诞生出了生命。第一个有生命的细胞，漂浮在海面上。

在上百万年的时间里，它都毫无目的地随波逐流。但在这段时间里，它培养出了一些习性，使它能在环境恶劣的地球上更容易存活下来。这些细胞中，有的最喜欢待在湖泊、水洼的黑暗深处。它们在水中沉积的淤泥里扎了根（淤泥是水从山顶带下来的），成了植物。其他细胞则喜欢四处游走，长出了奇怪的有关节的腿，像蝎子那样，开始在海底爬行，它们周围是植物，以及水母一般的淡绿色生物。还有一些细胞身上则覆盖着鳞片，靠着游泳的动作，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寻找食物。它们逐渐使海洋里布满了成千上万种鱼类。

同时，植物的数量也越来越多，它们开始寻找新的生长环境。海底空间已经不够它们施展了。它们不情愿地离开了水，在沼泽、山脚的泥岸上开辟了新家园。海洋的潮汐，一天两次用咸咸的海水把它们淹没。其余的时间里，这些植物尽量适应着自己不惬意的环境，努力在当时环绕着地球表面的空气中生存下来。经过几世纪的训练，它们学会了如何在空气中也

跟在水里一样舒适地生活。它们变得越来越大，长成了灌木和树，最后它们还学会了开出美丽的花朵，来吸引忙碌的大黄蜂和鸟，大黄蜂和鸟把植物的种子带到远方，直到整个地球上都覆盖着绿色草原，或者都沐浴在大树的阴凉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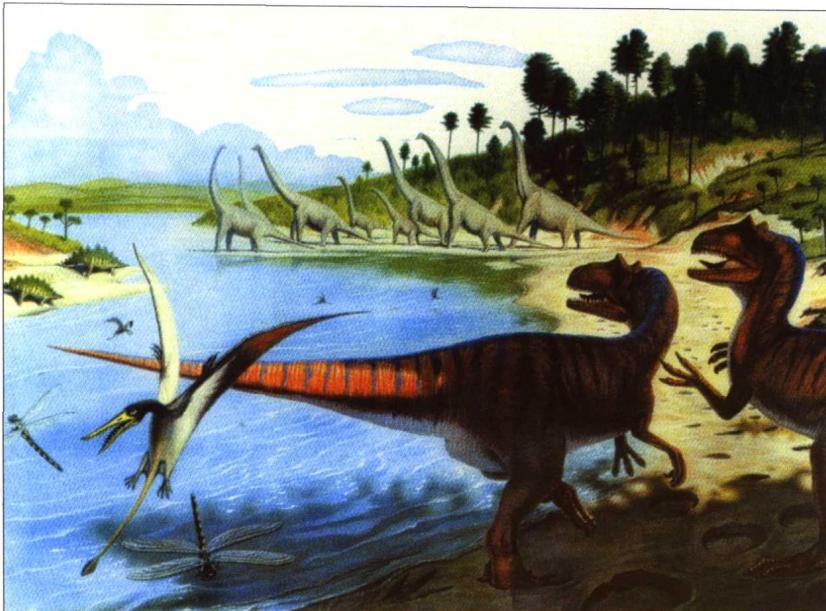
有的鱼也开始离开大海，学会了既用鳃呼吸，也用肺呼吸。我们称它们为两栖动物，意思是它们无论在地面还是在水里，都能自如地生活。从你面前的路上爬过的第一只青蛙就能告诉你，两栖动物的双重身份有多么舒服。

这些动物一离开了水，就逐渐适应陆地的生活。它们有的成了爬行动物（像蜥蜴一样在地上爬），与昆虫共享森林的寂静。为了能在柔软的土地上更快地移动，它们的腿越来越发达，个头越来越大，直到整个世界都布满了这些庞然大物（生物学手册把它们通称为鱼龙、巨龙、雷龙），它们一直长到三四十英尺长，能像成年的大猫跟小猫咪玩那样，逗现在的大象玩儿。

爬行动物家族中的某些成员开始在树上生活（当时的树常常有一百多英尺高）。它们已不需要用腿行走，但它们必须迅速地从一根树枝移到另一根树枝上。于是，它们把自己的一部分皮肤变成了“降落伞”，从体侧一直伸展到前脚的小脚趾。逐渐地，它们在这个皮“降落伞”外面覆盖上羽毛，把尾巴变成转向杆，从一棵树飞到另一棵树，成了真正的鸟类。

此后发生了一件怪事儿，所有大型爬行动物都在很短时间内灭绝了。我们不知其原因，大概是因为气候的突然变化。或者因为它们已经长得太大，既无法游泳，也走不动、爬不动，眼睁睁看着巨大的蕨类植物和树木，但就是够不到，于是饿死了。不管原因如何，巨大爬行动物的百万年之久的帝国，就这样灭亡了。

然后，世界上开始出现与从前大不相同的生物。它们是爬行动物的后代，但却跟爬行动物截然不同，因为它们用母亲的乳房来哺育幼儿。因此，现代科学称它们为“哺乳动物”。它们已经褪去了鱼的鳞，也没有换上鸟的羽毛，而是在体外覆盖了毛发。但哺乳动物发展出了一些其他习性，使它们的种族优越于其他动物。母亲把幼子的卵置于体内，一直到出生。在此之前，所有其他动物都让自己的孩子暴露于冷、热、野兽袭击的危险之下，哺乳动物则把孩子长期带在身边，在孩子还太弱小，无法抗击敌人时，保



地球上的恐龙

护着孩子。这样，小哺乳动物存活的机会就大得多了，因为它们从母亲那里学会了很多本领。如果你曾看过猫如何教小猫咪照顾自己，如何洗脸，如何捉老鼠，你就能明白这一点。

但关于这些哺乳动物我无须多说，因为你们很熟悉它们。你们周围到处都是。它们是你在街上、在家中的日常伙伴，而在动物园的铁栅栏后面，你还能看到自己不太熟悉的远亲。

现在，我们到了该分道扬镳的地方了：人类离开了浑浑噩噩、生生灭灭的生物的漫长队伍，开始用自己的理性，来塑造自己种族的命运。

有一种哺乳动物，其寻找食物和栖身之所的能力尤其出众。它学会了用前脚拿取猎物，经过练习，它发展出了手一般的爪。经过无数次试探，它学会了把全身重量都放在后腿上（这是个高难动作，虽然人类做这个动作已有了一百多万年的历史，但每个孩子还得重新学起）。

这个动物似猴似猿，又胜过二者，它成了最成功的捕猎者，在任何气候下都能存活下来。为了更安全，它常常成群活动。它学会了发出奇怪的嘟哝声，警告孩子有危险迫近。过了几十万年，它开始用喉咙里发出的这些声响来交谈。

也许你很难相信，这个动物就是你的第一个“类人的”祖先。

# 我 们最早的祖先

关于第一个“真正的”人我们所知甚少，我们从来没看见过他们的照片。在古老土地的最深一层泥土中，我们有时会发现他们的骨头碎片。他们埋在其他动物的残骸中，那些动物早已从地球上消失。人类学家（这是些渊博的科学家，致力于把人作为动物界的一员来研究）拿到了这些骨头，并比较准确地重现了我们的最早祖先。

人类的曾曾祖父，是一种很丑陋的、毫无魅力的哺乳动物。他很矮小，比现代人矮小得多。日光的暴晒、严冬的刺骨寒风，使他的皮肤变成了深棕色。他的头上，大部分躯干上，还有胳膊上、腿上，都覆盖着长长的粗毛。他手指很细，但很有力，使他的手看起来仿佛猴子的爪子。他前额很低，下颚类似野兽的下颚，他把牙齿当做刀、叉来用。他不穿衣服。除了轰鸣的火山喷发出的火焰（火山让大地布满了浓烟和岩浆），他没见过别的火。

他生活在潮湿、黑暗、广袤的森林中——直到今天，非洲的矮人仍住在这种地方。当他感到饥饿时，他吃植物的生叶子、根，或者从一只愤怒的鸟那里拿走鸟蛋，给自己的孩子做食物。偶尔地，他经过漫长而耐心的追逐后，也能抓到一只麻雀或小野狗，或一只兔子。这些他都生吃，因为他从来不知道食物烹过之后味道更香。

白天的时间，这个原始人四处游荡，

尼安德特人的遗骸

